

四平市第三（五、十）中学校

学生综合素质评定实施方案（试行）

为了深入贯彻《四平市中小学生综合素质评价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精神，达到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的目标，发挥评定促进学生发展、教师提高和改进教学实践的功能，促进学校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发展，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特制定《四平三中学生综合素质评定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新课程标准为根据，以道德品质与公民素养、交流与合作、学习习惯与学习能力、运动与健康、审美与表现、创新意识与实践能力为基本内容，以学生的实际表现为依据，以教师、学生和教育管理者为评定主体，以制度建设为保障，采取多元化的评定方法，关注个体差异，突出发展过程，将评定贯穿于日常的教育教学活动中，充分发挥评定的教育功能，力求全面反映学生的综合素质状况，促进学生全面健康发展。

二、评定原则

1. 全面性原则。既注重学生科学文化素质的评定，更要注重学生基础性发展目标的评定，纠正单纯以文化课考试成绩评定学生的做法。
2. 发展性原则。运用发展的观点，关注学生的成长过程，把终结性评定与过程性评定有机结合，更加注重过程性评定，为学生健康快乐地全面发展提供帮助。
3. 导向性原则。引导教师改革教育教学方式，引导学生健康、主动、全面发展。
4. 多元化原则。采取学生自评与他评相结合的方式，强化学生在评定中的应有地位，使得对学生的评定成为学生、教师和教育管理部门共同参与的交互性活动。同时把等级定量评定和评语定性评定有机结合，充分体现不同评定方法的优越性和互补性。
5. 客观性原则。评定要做到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对评定结果能作出明确解释，能提供有说服力的详实材料佐证。

三、评定内容

根据《四平三中学生综合素质评定实施方案》确定的内容，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定包括以下五个维度：

1. 思想品德：尊敬师长、诚实守信、勤劳俭朴、勤奋进取。
2. 学业水平：兴趣与态度、方法与能力、研究性学习。
3. 身心健康：身体健康、人格健全、运动技能、活动参与。
4. 艺术素养：审美情趣、活动参与、艺术表现。
5. 社会实践：社区服务、社会实践、信息技术。

四、评定标准

根据《四平市中小学生综合素质评价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对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定结果实行等级评定，即根据学生自评、互评、师评的结果评出 A、B、C、D 四个等级，而后再根据各自的权重，得出五个维度的最终结果。

（一）具体评定标准

维度	要素	具体表现
思想品德	尊敬师长	尊敬师长，礼貌待人，关心父母，正确对待师长的教育，主动与父母沟通。
	诚实守信	真诚待人，信守诺言，有责任心，勇于纠正自己的错误，对同伴的错误能真诚地指出；不做损人利己的事，不说谎，不作弊。
	勤劳俭朴	积极参加力所能及的劳动(包括自我服务、家务劳动、公益劳动)，尊重他人劳动；生活节俭，不乱花钱。
	勤奋进取	有明确的目标，并有实现目标的恒心和毅力；正确对待困难和挫折，有竞争意识和创新精神。
学业水平	兴趣态度	有学习的愿望与兴趣，及强烈的求知欲和好奇心，认真参加学习活动，态度端正，按时、认真、独立地完成各项学习任务。
	方法能力	有良好的学习习惯，能制定有效的学习计划和策略；能自主学习，善于反思和总结，不断提高学习水平。
	研究性学习	具有强烈的探究学习愿望，积极参加研究性学习，完成组内分工任务，善于合作交流，形成研究成果。
身心健康	身心健康	身体健康，体能水平能够达到学校体育教学要求，无不良嗜好；讲究卫生习惯，保持乐观心情和进取精神，有一定的自我调控能力，体育活动表现自信。
	运动技能	了解运动项目的基本知识和原理，掌握 2—3 项运动项目技术，在体育活动中具有一定的安全意识与能力。
艺术素养	审美情趣	具有欣赏美的眼光和良好的观察习惯，善于从生活中发现美，又能以艺术的手段美化生活环境。
	活动参与	喜欢上音乐、美术课，认真完成艺术课作业，珍爱艺术书籍和艺术作品，积极参加各级各类艺术社团和艺术实践活动。
	艺术表现	具有较高的艺术素养和实践能力，善于运用艺术形式创造性地表达自己的情感和思想；掌握 1-2 项艺术方面（音乐、美术）的技能。
社会实践	社区服务	关心社区建设，参加社区服务，对他人有爱心，形成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和义务感。
	社会实践	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活动，认真完成实践任务，形成较强的社会适应能力、实践能力和动手能力。
	信息技术	掌握一定的信息技术知识与技能，能够运用信息技术获取并处理信息；能将信息技术运用于学科学习和研究性学习中。

（二）其它评定事项

1. 每学期评定一次，每学年合成一次，初中毕业时再合成一次，并将评定结果上报学校。在评定过程中，要做到公平公正，合理有据。对不合格和 D 等级的评定应非常慎重，要有明确解释和详实的书面材料。凡取得 A 等的学生名单要在所在学校内公示一周，D 等级的须通知学生本人，告知家长，并允许其申诉。

2. 等级合成方法

综合素质评定中的等级合成方法：

首先给自评、互评、师评的各项等级赋值：A=4、B=3、C=2、D=1；然后按照下列公式分别计算学期、学年和毕业各项等级值，并按照四舍五入取整数的方法确定等级。

学期各项等级值 = (师评等级值 × 50%) + (互评等级值 × 30%) + (自评等级值 × 20%)

学年各项等级值 = (第一学期评定等级值 × 40%) + (第二学期评定等级值 × 60%)

毕业评定各项等级值 $N = Q_n 20\% + B_n 30\% + J_n 50\%$ (备注：Q_n、B_n、J_n 分别为七年级、八年级、九年级学年等级分值。)

如：初三某班张某，在初中六个学期的“学业水平”评定等级值分别为：

学期	初一上	初一下	初二上	初二下	初三上	初三下
等级	C	B	B	B	B	A
分值	2	3	3	3	3	4

该生初中阶段七年级、八年级、九年级和毕业评定各项等级值分别为 3、3、4 和 4，对应的等级分别为 B、B、A、A。

五、评定方法

综合素质评定应以学生的日常表现为依据，通过观察、访谈、活动展示、作品集呈现、检测和查阅学生的成长记录袋等方法，根据本实施方案的要求组织学生自评、小组互评和教师集体评定，并综合其结果，给予学生客观、公正的评定。

六、评定程序

1. 组织学生自评

学生自评由班主任组织进行。事前，班主任应当就学生评定的意义、方法、需要注意的问题向学生做出说明，提出要求。学生自评以自己的成长记录为主要依据，描述和分析自己在五个维度的表现、表达自己的感悟，并为自己五个维度确定 1 个评定等级。

2. 组织学生互评

学生小组互评在自评的基础上进行，由班主任通过班会等方式组织。

3. 教师集体评定

由评定小组根据学生的实际表现和事实材料，充分协商后对学生进行评定。

4. 初定评定等级，草拟评语

班主任根据本方案的要求将学生自评、互评、师评的结果合成，初步得到五个维度的评定等级。根据初定评定等级和学生的特点、特长、发展潜能等因素为学生写出评语草稿。

5. 撰写评定报告及报审、记录

评定小组在完成征求意见的基础上，确定每个学生的评定等级，定稿评语，撰写本班学生综合素质评定工作情况的报告，报学校学生综合素质评定领导小组

审核批准。凡取得 A 等的学生名单要在所在学校内公示一周，D 等级的须通知学生本人，告知家长，并允许其申诉。评定委员会批准后，班主任将评定结果记入《四平市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定报告单》。同时学校学生综合素质评定领导小组要将评定结果上传区教育局，一经上传不得更改。学生成长袋由学校建档保存。

七、评定结果的使用

综合素质评定结果是初中学生评优评先、毕业和升学的重要依据。

综合素质评定五个维度等级达 C 等及其以上的才准予毕业，升入上一级高中学校就读。不同类型的中等学校招生时对五个维度等级要求可以放宽(详细内容见《四平市中等学校招生考试改革方案》)。综合素质评定结果将作为热点高中推荐生的一项重要条件，其中五个维度中至少有三项达 A 级，其余两项达 B 级。

八、组织机构

1、学校“学生综合素质评价”领导小组

组长：姜丽霞

副组长：王明岩

小组成员：柴忠臣、蒋东平、毛玉峰、孙光美、陈玉秋、周洋、孙玲、童笑颜、杨君梅、侯申林、陈亮、朱亚波、付艳菊、刘佳昕、刘华南、朱胤寰、宋飞跃、翟凤艳

基本职责：

- ①制定《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方案实施细则》。
- ②组织实施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
- ③审定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
- ④受理咨询、申诉和复议申请。
- ⑤统筹协调有关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其他工作。

2、各年级“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指导小组成员

小学部	组长：孙玲	朱胤寰	成员：班主任	家长代表
七年级	组长：孙光美	陈亮	成员：班主任	家长代表
八年级	组长：童笑颜	周洋	成员：班主任	家长代表
九年级	组长：邵艳涛	侯申林	成员：班主任	家长代表

基本职责：

- ①学校《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方案实施细则》的宣传告知。
- ②学生《成长记录袋》各项材料的收集、填写。
- ③根据学校统一安排以班级为单位组织各项目的评价实施。
- ④学生综合素质各项目评价等第初审。
- ⑤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的填写、归档、告知。

3、学校“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技术支持小组

组成人员：刘华南 王述晨 王彪 刘冬云 杨君

基本职责：

- ①学生成长记录袋的管理。
- ②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信息的网络上传，A 等第学生的校内公示。
- ③建立并完善综合素质评定文本档案和电子档案。

4、班级评定小组

由班主任、科任教师和学生代表组成，成员不得少于 6 人，小组成员给学生授课的时间不能少于 1 学期，对学生应有充分的了解，同时具备责任心和良好的诚信意识。

九、保障制度

1. 建立监控机制。学校评定委员会指导、监控评定小组工作。在评定工作进行中以及结束后，学校评定委员会组织人员对评定质量进行监控和评估，充分了解评定工作的有关信息，及时纠正评定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建议。如有重大问题将组织重新评定。

2. 建立公示制度。学校评定委员会和各班级评定小组的名单及其职责、评定的内容、方法、程序及结果的使用等，要在开展评定工作前向学生、家长、教师公示，以便学生、学生家长以及社会进行监督。如有 1/3 以上学生不同意某教师作为评定小组成员的，则需换用其他合适人选。

3. 建立举报、申诉和仲裁制度。学生、家长、教师和其他社会人士对于评定过程中可能危害评定结果公平、公正的现象和行为，或者对评定结果存有异议，自公示之日起一周内，应以书面形式向学校评定委员会提出举报或申诉，学校评定委员会在收到申诉或复议之日起 7 日内给予书面答复。如果对学校评定委员会的答复或处理不满意，可向区教育局评定委员会提出申诉。

4. 建立信用记录。校长与学校评定委员会和班级评定小组中的每一位成员签订诚信协议，建立诚信记录档案。

学校将对学生、家长进行诚信教育。教育学生要在自评中做到实事求是，在同学之间的互评中做到客观公正；引导家长帮助学校与学生做好评定工作，不为学生提供虚假证明，不影响学校的评定工作。

5. 建立责任追究制度。在学生综合素质评定过程中，凡提供虚假材料或不按照规定程序操作的，要追究有关当事人的责任，对负有直接责任的教师，三年内不得参与综合素质评定工作，三年内绩效考核中不能评优选先。

6. 建立学生综合素质评定档案。学校为每个学生建立成长记录，以适应综合素质评定和考试制度的改革。建立完善综合素质评定文本档案和电子档案。

十、评定应当注意的几个问题

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定是一项政策性很强的工作，要高度重视，确保综合素质评定工作顺利进行。

1. 正确把握激励学生发展与客观评定的关系。通过评定激励、帮助学生健康发展，是评定的主要目的，但不能因此违反实事求是的原则，特别是在国家有强制性标准的问题上，应当按照国家标准评定学生的发展。要认真执行教育部关于“学校不得组织学生参加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活动，各类社会艺术水平考级的等级不得作为学生升学、奖励的依据”的规定，社会组织艺术和体育考级比赛成绩，不作为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唯一依据。评语的撰写，既要善于发现学生的闪光点，充分反映学生的优点和进步，又不回避学生的缺点和问题。对学生优点、进步的描述，既要充分，又不能夸大其词；对学生的缺点或不足，要在具体描述的基础上分析存在的原因，提出改正或改进的建议。语言要亲切、中肯，体现对学生的关爱和健康发展的期盼。

2. 作出“道德品质与公民素养”不合格的等级评定决定要极其慎重。除非有严重违法乱纪或犯罪表现或国家有强制性规定，思想品质一般不评定为 D 等。

3. 评定资料的公开与保密。等级评定为 A 等的应当公示。涉及学生隐私、评定为 D 等级的、评定过程中不利于维护学生团结和师生和谐关系的相关资料应当保密。

四平市第五中学校
四平市第十中学校

2017 年 3 月 16 日